附件：

**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

**工信兑现事项申报指南**

为推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根据《广州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快IAB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号）和《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的有关要求，现启动2023年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工信兑现申报受理工作，特制定本申报指南，本指南所称“当年”指2022年。

专题一 主营业务收入奖励

按照《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的要求，支持集成电路设计、封装测试企业加速发展，提高集成电路产业“核心动力”。

# 一、支持领域

（一）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设计即IC设计，指企业开展的集成电路功能研发、设计等服务，主要扶持领域包括FPGA/MCU/SoC芯片、存储器芯片等计算机芯片，射频芯片、应用处理器、基带芯片、电源管理芯片等移动智能终端芯片，MEMS芯片，信息安全芯片，网络通信芯片，工业芯片，EDA、IP及设计服务等等。

（二）集成电路封测

集成电路芯片封装测试，主要扶持领域包括系统级封装（SiP）、多芯片组件封装（MCM）、芯片尺寸封装（CSP）、晶圆级封装（WLP）、球栅阵列封装（BGA）、插针网格阵列封装（PGA）、覆晶封装（Flip Chip）、硅通孔（TSV）、扇出晶圆级封装（Fan-Out）、三维封装（3D）等等。

执行期间如遇国家、省、市、区有关政策调整的，或者相关部门认为需要根据产业发展趋势对相关支持领域进行调整的，可做相应调整。

# 二、申报条件

（一）申请本奖励的企业当年集成电路设计业务或封测业务营收应当达到1 亿元以上；

（二）再次申请本奖励的企业，企业当年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业务的营业收入同比上一次申请奖励时达到下一更高档次的，给予差额奖励，即公式为：当年奖励金额=当年符合档次的奖励金额-往年已获得的最高档次的奖励金额。奖励金额每家企业5年内累计最高不超过5000 万元；

（三）已申请过本奖励的企业，如下一申请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到下一更高档次要求的，不予奖励；

（四）同一集团公司及关联公司在本区设立多家公司的，不超过3 家（含集团公司本身）享受本奖励；

（五）与区招商部门签订一企一策协议或在招商投资协议中明确一企一策内容的企业，对同一奖励事项，不享受本奖励；

（六）与区内其他政策（含上级部门要求区里配套或负担资金的政策规定）扶持范围重复时，以从高不重复的原则予以奖励；

（七）申请本奖励的企业需提交承诺书，承诺领取奖励后10年内不迁离本区、不改变在本区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不变更统计关系、不得将企业核心业务和核心知识产权转移到区外。

# 三、奖励方案

对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 亿元、3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企业，首次申请本奖励，经认定，分别一次性给予2000 万元、2500 万元、3000 万元、5000 万元奖励。

# 四、申报材料

## （一）审批材料

以下材料一式一份，用A4纸分别装订成册并骑缝加盖单位公章，在办理申请审批时提供，除《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外，其他申请材料需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中扫描上传：

1.《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该清单在上传材料后自动生成，不需要再扫描上传；请自行打印一份，并在提交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交）；

2.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署的申请表（原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1）；

3.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4.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一证一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5.企业申报当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验原件）；

6.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验原件）；

7.企业申报当年年度纳税清缴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8.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业务营业收入的专项审计报告（原件，加盖企业公章）（专审报告要点见附件2，附合同及发票）；

9.集成电路企业基本情况表（原件，加盖企业公章）（附件3）；

10.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提供企业开发销售的主要集成电路产品列表，集成电路封测企业提供封装、测试集成电路产品的主要列表；

11.企业具备开展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业务资质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企业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新产品或新技术证明（查新）材料、检测报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证书等（至少一项，自主选择提供）；

12.从国家统计局一套表系统中打印“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加盖企业公章）；

13.从国家统计局一套表系统中打印“财务状况”（加盖企业公章）。

## （二）拨付材料

上述事项申请经审核通过后，登录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

1、《收款确认函》（加盖单位公章及财务专用章并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收款确认函》之前，请务必确认系统中的单位名称及银行账户等信息准确无误）。（附件4）

2、若单位信息有变更的，需及时修改系统资料信息，并上传《工商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企业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等原件彩色扫描件。

# 五、申报流程

（一）申请人访问http：//zcdx.gdd.gov.cn登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进行注册（已注册的省略此步骤）并下载填写打印《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兑现申请表》。申请人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注册通过后，申请事项预审。“政策兑现”窗口对事项预审通过后，申请人可以在系统下载打印《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带齐纸质材料到“政策兑现”窗口递交，正式提出申请；“政策兑现”窗口经办人员对纸质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予以收件；

（二）对材料齐备的政策兑现申请，区政策研究室形式审核通过后，转送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实质审核；对于形式审核未通过或需要补正申请材料的，5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人；

（三）业务主管部门实质审核通过后，出具批复并转交政策研究室“政策兑现”窗口。

（四）实质审核通过后，申请人登录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资金拨付申请。

（五）业务主管部门收到区政策研究室转交的资金拨付资料后办理资金核拨手续。

（六）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 附件1.政策兑现申请表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兑现申请表

事项编号： 申请事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企业或机构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
| 经营地址 |  |
| 基本户银行 |  | 基本户账号 |  |
| 注册资本 |  | 注册时间及迁入我区时间 |  | 税务登记号 |  |
| 经办人 |  | 手机及办公电话 |  | 身份证号码 |  |
| Email、qq |  |
| 业务主管部门 |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政策依据 |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号）、《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http://newoa.gdd.gov.cn/oa/attach/doc?10&id=1883581&uid=21585&value=5944930" \t "http://newoa.gdd.gov.cn/oa/_blank)） |
| 本次申请奖励情况（在本次奖励事项前打勾） |
| □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奖励 | 1.当年集成电路设计业务或封测业务业务营收达到 万元；2.本次申请奖励情况□首次申请，主营业务收入达 万元，申请奖励 万元；□再次申请，主营业务收入达 万元，累计已获得奖励资金 万元，申请奖励 万元。 |
| □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产品推广应用补贴 | 1.申请补贴当年营业收入同比上一年度增长 %；2.购买本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自身生产或研发的产品及服务达到 万元；申请补贴 万元。 |
|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大交流活动补贴 | 1.活动举行地址： ；2.举办活动实际费用 万元，申请补贴 万元。 |
| □行业协会或联盟资金扶持 | 1.发起单位中本区单位占比 %；2.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中住所地址： ；3.申请补贴 万元。 |
| 申请人承诺 | 申请人承诺：1.本表填报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均真实、合法，本组织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2.《政策兑现事项申请表》中填报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税务登记号、基本户银行、基本户账号均真实、准确、有效，本组织对此承担一切责任。3.郑重承诺收到的“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奖励资金 ”将按照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及时做好账务处理，保证专款专用。如果产生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本企业承担。4.承诺对相关条款及约定已知悉，承诺领取奖励后10年内不迁离本区、不改变在本区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不变更统计关系、不将企业核心业务和核心知识产权转移到区外。5. 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一个月内主动退回政府发放的全部扶持金。逾期未归还的，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股东自愿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性规章制度等承担共同连带法律责任。经办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企业或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 附件2.专项审计报告编制要点

**专项审计报告编制要点**

一、企业基本情况

XXX有限公司于 年 月 日成立，取得 工商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为 万元。经营范围： 。经营地址： 。

二、参考核算方式

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集成电路产品收入+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收入。其中，自主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代销集成电路收入。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营业收入=集成电路封装收入+集成电路测试营业收入。

三、审计结果

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的企业：

|  |  |
| --- | --- |
| **企业营业收入总额（万元）** |  |
| 其中：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 |  | 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集成电路产品收入 |  | 集成电路产品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收入 |  | 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自主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 |  | 自主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代销集成电路收入 |  | 代销集成电路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企业营业总成本（万元）** |  |
| 其中：研发费用 |   | 研发费用占企业营业总成本比例（%） |  |

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的企业：

|  |  |  |  |
| --- | --- | --- | --- |
| **企业收入总额（万元）** |  | **同比增长（%）** |  |
| 其中：集成电路封装收入 |  | 集成电路封装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集成电路测试收入 |  | 集成电路测试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封装、测试收入总和 |  | 封装、测试收入总和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经审计，贵公司营业总收入 万元，其中集成电路设计/封装、测试业务营业收入 万元。

附.合同、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

## 附件3.集成电路设计/封测企业基本情况表

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基本情况表

所属行业代码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
| 企业名称（中文）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办公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电话 |  | 身份证号 |  |
| 企业负责人 |  | 手机 |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电话 |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 企业注册日期 |  |
| 企业注册资金（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企业性质 | □国有 □外商独资 □中外合资 □民营 □其他 |
| 是否上市企业 | □是 （上市地点及日期 ） □否 |
|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 □是 □否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日期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号 |  |
| 股权结构 |  |
|  主要业务方向及排序（高→低）：  1、自行设计IC，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和产品2、IC设计服务，受客户委托进行IC设计3、IP核开发与服务，提供系统解决方案4、EDA工具软件产品开发、销售与服务5、其他  |
| 主要应用领域 | 该领域收入占企业集成电路设计业务收入比例% |
| □ 计算机 |  |
| □ 网络通信 |  |
| □ 消费电子 |  |
| □ 工业控制 |  |
| □ 汽车电子 |  |
| □ 其他  |  |
| 序号 | 产品名称(中文)及型号 | 芯片线宽 | 芯片制造厂商 | 芯片封装厂商 | 主要IP核供应商 | 产品主要客户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已授权发明专利（项） |  | 已授权实用新型（项） |  |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项） |  |
| 正在受理的发明专利（项） |  | 正在受理的实用新型（项） |  | 软件著作权（项） |  |
| 质量认证 | □已通过 质量认证名称： 通过时间 年 月 日  □正申报 □未进行 |
| 职工总数 |  | 其中大专以上人员数 |  | 研发人员数 |  |

**二、申报企业设计开发环境**

|  |  |  |
| --- | --- | --- |
| 设计开发硬件环境 | 开发场地面积(M2) |  |
| 大/中/小型机 | 型号 |  |  |  |  |
| 台数 |  |  |  |  |
| 服 务 器 | 型号 |  |  |  |  |
| 台数 |  |  |  |  |
| 工 作 站 | 型号 |  |  |  |  |
| 台数 |  |  |  |  |
| PC 机 | 型号 |  |  |  |  |
| 台数 |  |  |  |  |
| 设计软件工具 | 工具类别 | 工具商/国别 | 工具名称 | 数量 | 自购/租用 |
|  |  |  |  |  |
|  |  |  |  |  |
|  |  |  |  |  |
| 测试设备 | 型 号 | 设备商/国别 | 功能 | 数量 | 自购/租用 |
|  |  |  |  |  |
|  |  |  |  |  |
|  |  |  |  |  |

**三、申报企业上年度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营业收入总额 |  | 内销 |  | 出口 |  |
| 其中：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 |  | 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自主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 |  | 自主集成电路设计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集成电路产品收入 |  | 集成电路产品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收入 |  | 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企业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研发费用总额 |  |  研发费用总额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境内研发费用总额 |  |  境内研发费用占研发费用总额比例% |  |
| 财务负责人（签字） 企业财务章 年 月 日 |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集成电路封测企业基本情况表

所属行业代码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 联系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邮箱 |  |
| 企业联系人 |  | 电话 |  | 邮箱 |  |
| 企业注册日期 |  |
| 企业性质 | □国有 □外商独资 □中外合资 □民营 □其他 |
| 企业注册资金（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是否上市企业 | □是 （上市地点及日期 ） □否 |
|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 □是 □否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日期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号 |  |
| 股权结构 |  |
| 主营业务 | □集成电路封装□集成电路测试□其他 （可多选） |
| 核心技术及主要产品 |  |
| **企业上年度经营情况****单位：万元** |
| 企业收入总额 |  |
| 其中：封装、测试营业收入 |  | 封装、测试营业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比例% |  |
| 上年度是否盈利 |  | 上年度研发投入（万元） |  | 境内研发投入（万元） |  |
| 职工总数 |  | 其中：大专以上人员数 |  | 研发人员数 |  |
| 截至目前拥有专利数量 |  | 其中核心专利数量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财务负责人（签字）企业财务章年 月 日 |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 附件4.收款确认函模板

## **收 款 确 认 函**

今收到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我单位新一代信息技术政策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奖励（扶持年度： 年）财政补助资金¥ \*\*\*\*.\*\* （大写： ）。我单位确保上述资金专款专用。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基本户）： （开户银行名称必须与开户许可证上信息完全一致）

银行账号（基本户）：

联系人：

手机：

座机：

经办人签名：

 （公章、财务专用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该确认函原件由申请人留存、备查。）

专题二 重大交流活动补贴

按照《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的要求，支持区内企业或机构举办高水平、高层次的重大交流活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前沿技术研究与交流。本年度仅受理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举办的重大交流活动补贴申请。

# 一、支持领域

支持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社团组织或民办非企业单位举办高水平、高层次的产业峰会、重大论坛、创新大赛、学术交流等活动，对活动举办费用给予补助。

# 二、申报条件

（一）广州市内举行的活动；

（二）活动举办前需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报备并获得相关书面支持；

（三）具备高规格、高层次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产业峰会、重大论坛、创新大赛、学术交流等活动；

（四）活动已获得区类似资金补贴的不予支持；活动委托服务方不能申报补贴；

（五）活动举办前主办的企业或机构未到区工信部门进行报备或报备未获得支持文件的，不予以补助；

（六）与区招商部门签订一企一策协议或在招商投资协议中明确一企一策内容的企业，对同一奖励事项，不享受本奖励；

（七）与区内其他政策（含上级部门要求区里配套或负担资金的政策规定）扶持范围重复时，以从高不重复的原则予以奖励；

（八）申请本补助的单位需提交承诺书，承诺领取补助后10年内不迁离本区、不改变在本区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不变更统计关系、不得将单位核心业务和核心知识产权转移到区外。

# 三、奖励方案

（一）按照申报单位参加活动发生总费用的30%给予补贴，每个活动补贴最高为100万元。费用包括场地费、布展费、专家交通和食宿费用、媒体费用等参加活动的必要费用，但不包括人员费用、活动奖金等。

（二）对于活动主办方予以补贴，补贴金额不高于活动主办方实际支出费用。

# 四、申报材料

## （一）审批材料

以下材料一式一份，用A4纸分别装订成册并骑缝加盖单位公章，在办理申请审批时提供，除《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外，其他申请材料需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中扫描上传；

1.《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该清单在上传材料后自动生成，不需要再扫描上传；请自行打印一份，并在提交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交）；

2.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署的申请表（原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1）；

3.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重大交流活动申请补贴基本情况表（原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2）

6.活动方案、经费预算表、本次活动费用的专项审计报告（分开费用列明细、附合同、发票、银行凭证）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专项审计报告编辑要点见附件3）；

7.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活动支持文件原件（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8.活动总结、活动现场照片包括参加活动照片视频（须含展示成果或产品现场照片），以及媒体报道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9.活动补贴评分表（根据评分表填写相应证明材料页码）（附件4）；

## （二）拨付材料

上述事项申请经审核通过后，登录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

1、《收款确认函》（加盖单位公章及财务专用章并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收款确认函》之前，请务必确认系统中的单位名称及银行账户等信息准确无误）。（附件5）

2、若单位信息有变更的，需及时修改系统资料信息，并上传《工商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企业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等原件彩色扫描件。

# 五、申报流程

（一）申请人访问http：//zcdx.gdd.gov.cn登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进行注册（已注册的省略此步骤）并下载填写打印《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兑现申请表》。申请人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注册通过后，申请事项预审。“政策兑现”窗口对事项预审通过后，申请人可以在系统下载打印《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带齐纸质材料到“政策兑现”窗口递交，正式提出申请；“政策兑现”窗口经办人员对纸质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予以收件；

（二）对材料齐备的政策兑现申请，区政策研究室形式审核通过后，转送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实质审核；对于形式审核未通过或需要补正申请材料的，5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人；

（三）业务主管部门实质审核通过后，出具批复并转交政策研究室“政策兑现”窗口。

（四）实质审核通过后，申请人登录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资金拨付申请。

（五）业务主管部门收到区政策研究室转交的资金拨付资料后办理资金核拨手续。

（六）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 附件1.政策兑现申请表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兑现申请表

事项编号： 申请事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企业或机构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
| 经营地址 |  |
| 基本户银行 |  | 基本户账号 |  |
| 注册资本 |  | 注册时间及迁入我区时间 |  | 税务登记号 |  |
| 经办人 |  | 手机及办公电话 |  | 身份证号码 |  |
| Email、qq |  |
| 业务主管部门 |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政策依据 |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号）、《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http://newoa.gdd.gov.cn/oa/attach/doc?10&id=1883581&uid=21585&value=5944930" \t "http://newoa.gdd.gov.cn/oa/_blank)） |
| 本次申请奖励情况（在本次奖励事项前打勾） |
| □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奖励 | 1.当年集成电路设计业务或封测业务业务营收达到 万元；2.本次申请奖励情况□首次申请，主营业务收入达 万元，申请奖励 万元；□再次申请，主营业务收入达 万元，累计已获得奖励资金 万元，申请奖励 万元。 |
| □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产品推广应用补贴 | 1.申请补贴当年营业收入同比上一年度增长 %；2.购买本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自身生产或研发的产品及服务达到 万元；申请补贴 万元。 |
|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大交流活动补贴 | 1.活动举行地址： ；2.举办活动实际费用 万元，申请补贴 万元。 |
| □行业协会或联盟资金扶持 | 1.发起单位中本区单位占比 %；2.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中住所地址： ；3.申请补贴 万元。 |
| 申请人承诺 | 申请人承诺：1.本表填报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均真实、合法，本组织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2.《政策兑现事项申请表》中填报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税务登记号、基本户银行、基本户账号均真实、准确、有效，本组织对此承担一切责任。3.郑重承诺收到的“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奖励资金 ”将按照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及时做好账务处理，保证专款专用。如果产生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本企业承担。4.承诺对相关条款及约定已知悉，承诺领取奖励后10年内不迁离本区、不改变在本区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不变更统计关系、不将企业核心业务和核心知识产权转移到区外。5.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一个月内主动退回政府发放的全部扶持金。逾期未归还的，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股东自愿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性规章制度等承担共同连带法律责任。经办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企业或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 附件2.重大交流活动补贴基本情况表

重大交流活动补贴基本情况表

**一．申请单位信息表**

|  |  |
| --- | --- |
| 企业或机构名称 |  |
| 通讯地址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注册时间 |  |
| 单位性质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上一年度申报单位资产状况（万元） |
| 资产总额 |  | 固定资产原值 |  | 固定资产净值 | 　 |
| 负责总额 |  | 资产负债率（%） |  | 流动资产 | 　 |
| 申报单位主营业务情况简介 |
| 　（介绍单位主营业务及产品，产品技术水平或提供相关服务水平，市场占有情况和竞争力） |
| 申报单位近三年经营情况 |
| 年度 | 营业收入 | 利润 | 上缴税收 | 出口创汇 | 净利润 |
| 2019年 | 　 | 　 | 　 | 　 | 　 |
| 2018年 | 　 | 　 | 　 | 　 | 　 |
| 2017年 | 　 | 　 | 　 | 　 | 　 |
| 员工情况 | 员工总数 |  |  |  |  |
| 本科（大专）人数 |  |  |
| 硕士人数 |  |  |  |  |
| 博士人数 |  |  |
| 法人代表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电话 |  |
| 职称 |  | 学历 |  |

**二．申报活动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活动名称 |  | 参加时间 |  |
| 组织单位 |  | 费用总额（元） |  |
| 申请资金（元） |  |
| 参加活动发生费用明细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费用发生时间 | 使用人 | 金额（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三．附件（提供材料请打√）**

|  |
| --- |
| **附件材料（请按如下顺序装订成册）** |
| □1.重大交流活动补贴评分表□2.证照资料□3.活动费用的专项审计报告及相关票据、合同□4.活动总结及现场活动证明材料（视频材料请刻录光盘）□5.近一年纳税证明□6.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活动支持文件原件□7.材料真实性声明□8.其他证明材料□9.…… |

## 附件3.专项审计报告编制要点

**专项审计报告编制要点**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XXX（单位名称）于 年 月 日成立，取得 工商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为 万元。经营范围： 。经营地址： 。

二、审计结果

**（一）活动举办费用明细表**

经审计，贵单位举办活动的费用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费用发生时间 | 使用人 | 金额（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二）贵公司申请的活动补贴未包含人员费用、活动奖金。**

附：活动费用票据及合同

## 附件4.重大交流活动补贴评分表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权重 | 证明材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1 | 会议规格（25分） | 会议规模 | 参与交流活动人员的总数，包括主要嘉宾及参会人员数量，参会数量200人次（包括200人）以上得12分，150至200人次（包括150人次）9分，100至150人次（包括100人次）得6分，50至100人次（包括50人次）得3分，50人次以下得1分，共计12分。 | 12 |  |
| 活动级别 | 赛事活动的级别，包括全国性、全省性、全市等，级别越高，得分越高，国际性或全国性会议得8分，区域性或省级范围内得6分，广州市内活动得4分，开发区内活动得2分，共计8分。 | 8 |  |
| 持续时间 | 交流活动持续的时间2天以上（包含2天）得5分，1天得2分，共计5分。 | 5 |  |
| 2 | 行业影响力（32分） | 活动主题的前瞻性 | 立足当前国际、国内、区域产业发展形势，符合国家省市产业重点发展方向，优[6—4）分，良[4—2）分，差[2—0）分，共计6分。 | 6 |  |
| 活动主题的创新性 | 聚焦产业链核心环节的前沿技术、产业生态、商业模式等创新，优[6—4）分，良[4—2）分，差[2—0）分，共计6分。 | 6 |  |
| 参与活动的行业领域专家 | 参与活动的行业领域专家数量及影响力，如有诺贝尔奖获得者、两院院士、领军人才等专家参与得 [10—8）分，有3位以上业内认可的专家参与得[8—3）分，有区内知名行业专家参与得[3—0）分，共计10分。 | 10 |  |
| 参与活动的行业领域机构 | 参会的本行业企业及相关机构（如行业协会、科研机构、高校、咨询机构、投资机构等）数量，150家以上（包含150家）得10分，100-150家（包含100家）得8分，50-100家得5分，50家以下得3分，共计10分。 | 10 |  |
| 3 | 社会影响力（24分） | 活动品牌形象 | 活动是否已经形成一定的品牌形象，在全国乃至全球范围内产生影响得优[15—10）分，在区域内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得良[10—5）分，在市内或区内有一定影响力得 [5—0）分，共计15分。 | 15 |  |
| 政府支持力度 | 出席活动的政府领导级别，如国家级、省部级、市级等，级别越高，得分越高，国家级领导出席得9分，省级领导出席得7分，市级领导出席得5分，区级领导出席得3分，共计9分。 | 9 |  |
| 4 | 舆论影响力（15分） | 媒体关注度 | 参与媒体数量，包括主流平面媒体、网络专业媒体、自媒体等，结合参会媒体数量，全国性媒体报道得[15—10）分，区域性媒体报道得[10—5）分，地方性媒体报道得[5—0）分，共计15分。 | 15 |  |
| 5 | 成果影响力（4分） | 活动发布的行业成果 | 参会单位在活动中是否行业研究成果，发布成果得1分，未发布成果不得分，共计1分 | 1 |  |
| 活动达成的项目合作 | 通过活动平台签约的项目形成哪个类别的合作：* 注资投资类
* 产品研发合作类
* 产品采购类
* 产学研合作类
* 其他

达成所有类别合作的，或者达成3项以上合作得 [3—2）分，达成2-3项合作得 [2—1）分，达成一项合作得[1—0）分，未达成项目合作不得分，共计3分 | 3 |  |

## 附件5.《收款确认函》

## **收 款 确 认 函**

今收到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我单位新一代信息技术政策重大交流活动补助（扶持年度： 年）财政补助资金¥ \*\*\*\*.\*\* （大写： ）。我单位确保上述资金专款专用。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基本户）： （开户银行名称必须与开户许可证上信息完全一致）

银行账号（基本户）：

联系人：

手机：

座机：

 经办人签名：

 （公章、财务专用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该确认函原件由申请人留存、备查。）

专题三 扶持行业协会或联盟

按照《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的要求，支持行业协会和联盟的发展，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发挥行业协会或联盟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中的带动作用。本年度仅受理2018年1月1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在我区依法成立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行业协会或联盟的补贴申请。

# 一、支持领域

支持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成立具有重大影响力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的行业协会或联盟，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品牌推广、行业规范制定等。

# 二、申报条件

（一）属于区工信部门指导、由本区内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主导成立的，经民政部门批准登记成立的非营利性、行业性的社会团体法人；

（二）行业协会或联盟发起单位中有半数以上为本区单位；

（三） 行业协会或联盟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中住所地址在本区；

（四）由区工信部门统筹管理，服务于本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依法注册成立并按章程开展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力。

（五）与区内其他政策（含上级部门要求区里配套或负担资金的政策规定）扶持范围重复时，以从高不重复的原则予以奖励。

# 三、奖励方案

根据申报单位上一年度开展活动的情况进行审定，审定结果报区政府、管委会认定，经区政府、管委会同意后，区工信部门给予该申报单位每年最高50万元资金扶持。

# 四、申报材料

## （一）审批材料

以下材料一式一份，用A4纸分别装订成册并骑缝加盖单位公章，在办理申请审批时提供，除《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外，其他申请材料需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中扫描上传:

1.《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该清单在上传材料后自动生成，不需要再扫描上传；请自行打印一份，并在提交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交）；

2.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署的申请表（原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1）

3.行业协会或联盟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等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协会或联盟当年组织或承办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相关服务活动的证明材料，包括活动图片、活动经费等相关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申报当年经费使用表及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2）；

7.支持行业协会或联盟评价表（根据评价指标填写对应材料页码）（附件3）

## （二）拨付材料

上述事项申请经审核通过后，登录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

1、《收款确认函》（加盖单位公章及财务专用章并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收款确认函》之前，请务必确认系统中的单位名称及银行账户等信息准确无误）。（附件4）

2、若单位信息有变更的，需及时修改系统资料信息，并上传《工商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企业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等原件彩色扫描件。

# 五、申报流程

（一）申请人访问http：//zcdx.gdd.gov.cn登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进行注册（已注册的省略此步骤）并下载填写打印《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兑现申请表》。申请人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注册通过后，申请事项预审。“政策兑现”窗口对事项预审通过后，申请人可以在系统下载打印《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带齐纸质材料到“政策兑现”窗口递交，正式提出申请；“政策兑现”窗口经办人员对纸质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予以收件；

（二）对材料齐备的政策兑现申请，区政策研究室形式审核通过后，转送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实质审核；对于形式审核未通过或需要补正申请材料的，5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人；

（三）业务主管部门实质审核通过后，出具批复并转交政策研究室“政策兑现”窗口。

（四）实质审核通过后，申请人登录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资金拨付申请。

（五）业务主管部门收到区政策研究室转交的资金拨付资料后办理资金核拨手续。

（六）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 附件1. 政策兑现申请表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政策兑现申请表

事项编号： 申请事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企业或机构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
| 经营地址 |  |
| 基本户银行 |  | 基本户账号 |  |
| 注册资本 |  | 注册时间及迁入我区时间 |  | 税务登记号 |  |
| 经办人 |  | 手机及办公电话 |  | 身份证号码 |  |
| Email、qq |  |
| 业务主管部门 |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政策依据 |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号）、《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穗开经信规字〔2018〕2号](http://newoa.gdd.gov.cn/oa/attach/doc?10&id=1883581&uid=21585&value=5944930" \t "http://newoa.gdd.gov.cn/oa/_blank)） |
| 本次申请奖励情况（在本次奖励事项前打勾） |
| □集成电路设计或封测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奖励 | 1.当年集成电路设计业务或封测业务业务营收达到 万元；2.本次申请奖励情况□首次申请，主营业务收入达 万元，申请奖励 万元；□再次申请，主营业务收入达 万元，累计已获得奖励资金 万元，申请奖励 万元。 |
| □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产品推广应用补贴 | 1.申请补贴当年营业收入同比上一年度增长 %；2.购买本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自身生产或研发的产品及服务达到 万元；申请补贴 万元。 |
|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大交流活动补贴 | 1.活动举行地址： ；2.举办活动实际费用 万元，申请补贴 万元。 |
| □行业协会或联盟资金扶持 | 1.发起单位中本区单位占比 %；2.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中住所地址： ；3.申请补贴 万元。 |
| 申请人承诺 | 申请人承诺：1.本表填报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均真实、合法，本组织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2.《政策兑现事项申请表》中填报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税务登记号、基本户银行、基本户账号均真实、准确、有效，本组织对此承担一切责任。3.郑重承诺收到的“ 年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加快IAB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新一代信息技术）奖励资金 ”将按照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及时做好账务处理，保证专款专用。如果产生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本企业承担。4.承诺对相关条款及约定已知悉，承诺领取奖励后10年内不迁离本区、不改变在本区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不变更统计关系、不将企业核心业务和核心知识产权转移到区外。5. 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一个月内主动退回政府发放的全部扶持金。逾期未归还的，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股东自愿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性规章制度等承担共同连带法律责任。经办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企业或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

## 附件2.行业协会或联盟上一年度开展活动信息及经费使用表

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行业协会或联盟上一年度活动信息及经费使用表

201x年1月1日至201x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上一年度开展活动表 |
| 序号 | 时间 | 活动名称 | 活动类型 | 活动层次（全国、省、区域、市、区） | 区内企业参与数量 | 活动经费来源/支出（单位：元） | 证明材料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活动使用经费合计 |  |
| 活动外经费使用情况说明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 |  | 单位公章 |  |

## 附件3.支持行业协会或联盟评价表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支持行业协会或联盟评价表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分） | 证明材料编码 |
| --- | --- | --- | --- | --- | --- |
| 1 | 自身建设 (22分) | 民主建设 | 按时召开年度会员大会得3分；召开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在2次以上得1分；会长办公会议在2次以上得1分。 | 5 |  |
| 2 | 专职人员 | 协会或联盟中有专职工作人员的，每1个专职人员得1分，最高不超过3分；大专以上学历占比在50%以上得1分；50岁以下工作人员比例在50%以上得1分。 | 5 |  |
| 3 | 管理制度 | 制度健全( 包括学习、人事、财务、岗位绩效考核、服务会员制度等)、管理规范、有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 | 3 |  |
| 4 | 信息交流 | 定期发布协会简报或会刊（电子版或纸质版），得1分；建立行业协会网站，得2分；建立协会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发布行业及协会动态，内容及时更新，有影响力，得2分。 | 5 |  |
| 5 | 及时报送行业、企业发展动态至媒体，录用1篇得1分，最高不超过4分。 | 4 |  |
| 6 | 职能发挥(45分) | 行业培训 | 行业协会或联盟每年自主为会员单位进行人才、技术、管理、法规等培训，每开展1次得2分，最多不超过10分；组织企业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培训活动或论坛每次得1分，最高不超过5分。 | 15 |  |
| 7 | 合作交流活动 | 主办或承办交流活动、赛事等每次得3分，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企业调研每次得1分，最高不超过10分。 | 10 |  |
| 8 | 技术创新 | 引导企业加强技术创新，组织技术交流推广活动，每组织1次活动得2分，最高不超过10分 | 10 |  |
| 9 | 行业自律 | 开展自律宣传，积极开展行业自律建设活动，做好行业规范和整治工作，推进行业诚信建设工作。 | 3 |  |
| 10 | 区域品牌 | 做好区域品牌和产业集聚区的培育创建，做好区域品牌宣传展示的，并有一定成效的。 | 4 |  |
| 11 | 平台建设 | 推动建设行业公共服务平台（研发、技术、检测、展示、咨询认证、信息化、融资、培训、电子商务等），根据平台提供服务类别，每一项得1分；运营已建成行业公共服务平台，运营状况良好，得1分，最高不超过3分。 | 3 |  |
| 12 | 产业研究（21分） | 政府项目 | 协助政府做好行业管理服务工作，较好承担政府委托或交办的事项（每项得1分，最高不超过7分）。本项涉及职能发挥的不纳入分值计算。 | 7 |  |
| 13 | 运行分析 | 主动开展季度、年度行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完成一篇得1分，分析材料分析到位，具有参考价值的，得2分，最高不超过4分。 | 4 |  |
| 14 | 行业调研 | 主动开展行业专题调研，每年至少完成一篇具有深度的行业调研报告，根据数量和质量进行给分，最高不超过5分。 | 5 |  |
| 15 | 协助工作 | 宣传并协助会员单位申报省市区相关产业扶持政策，每成功引导一家会员单位申报得0.2分，最高不超过5分 | 5 |  |
| 16 | 服务成效（12分） | 会员规模 | 会员数/30（取整），最高不超过2分 | 2 |  |
| 17 | 服务满意度 | 对协会或联盟服务会员情况进行调查，调查覆盖率达到80%以上，综合满意度80%以上的[10—6）分，65%以上的[6—0），低于65%的不得分，最高不超过10分 | 10 |  |
| 合计 | 100 |  |
| 附加项 | 协助工作 | 协助会员单位申报国家、省级和市级技术中心、企业研究院或企业设计院，每申报成功一个分别得2分、1分、0.5分，最高加2分。 | 2 |  |
| 行业标准 | 协助政府制订或修订行业标准、国家标准、推荐标准或行业规划，推动标准的贯彻执行，加5分 | 5 |  |
| 交流活动 | 主办或承办国家级或区域级等高级别重大活动、赛事，加3分。 | 3 |  |
| **合计** | 10 | 　 |

## 附件4.收款确认函

## **收 款 确 认 函**

今收到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我单位新一代信息技术政策行业协会或联盟扶持（扶持年度： 年）财政补助资金¥ \*\*\*\*.\*\* （大写： ）。我单位确保上述资金专款专用。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基本户）： （开户银行名称必须与开户许可证上信息完全一致）

银行账号（基本户）：

联系人：

手机：

座机：

 经办人签名：

 （公章、财务专用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该确认函原件由申请人留存、备查。）